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
第 25 次委員暨顧問聯席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4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會議地點	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1 會議室		
會議主席	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林主任委員騰蛟 (賴執行秘書俊男代理)	紀錄	余雅美
<p>出席人員： 張委員秋元^{李璟倫代}、吳委員清山^{賴建仲代}、王委員淑儀、張委員玉真、曾委員煥棟、李委員季燕、邱委員乾國^{劉泰佟代}、鄭委員美甘^{林淑圓代}、王委員進焱、徐委員瑞琴、劉委員東和^{林希華代}、丁委員振源^{劉立郡代}、李委員玉蘭、吳委員家懷、符委員寶玲、郝委員充仁、藍委員玉珠、俞委員禮亮、洪委員清池、謝委員榮堂、張委員家宜、朱委員繼農、林顧問奇芬</p> <p>列席人員： 私校退撫儲金管理委員會：吳執行長惠純、投資策略執行小組陳執行秘書登源、林組長秀春、黃組長靜惠、曹組長登鳳、李組長美華、柳組長信泰、高組長玉馨 永嘉法律事務所：陳彥寧律師 教育部人事處呂科長易芝^{李璟倫代}；會計處陳專員淑惠；法制處蔡科長為旭； 本會賴執行秘書俊男、自組長銘珠、張怡婷、李政欣、黃詩雯、陳姿岑、陳妍心、王姿文、余雅美</p> <p>請假人員：黃委員佩莉、林委員毓敏、劉委員俊毅、邱委員顯比、廖委員玉明、李顧問漢中、李顧問進生、許顧問文彥、蕭顧問碧燕</p>			

壹、主持人致詞：(略)

貳、確認第 24 次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

決議：會議紀錄及發言紀錄確認。

參、報告事項

案由一：私校退撫儲金監理會第 24 次委員暨顧問聯席會議決定（議）事項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二：104 年 6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業務數據概況，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三：私校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 104 年 4 月至 104 年 6 月底止之資產概況及退撫支出情形，報請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四：有關原私校退撫基金財務缺口截 104 年 6 月底止之累計撥補情形，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五：原私校退撫基金 104 年第 2 季運用情形(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報請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六：有關退撫儲金自主投資運用實施計畫 104 年第 2 季運用情形(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報請公鑒。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七：有關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私校退撫儲金準備金結餘分配，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八：有關儲金管理會提送「104 年 4 月至 6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104 年 1 月至 3 月內部稽核缺失事項改善情形」，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九：有關「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歷年度定期稽核作業」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結果表，報請公鑒。

決 定：洽悉。

案由十：有關本會委託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送「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 104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稽核報告，報請公鑒。

決 定：

- 一、建請本部人事處及國教署研議增訂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敘薪審查原則以強化檢核教師敘薪之正確性。
- 二、請儲金管理會檢討新會址裝潢採購案件之行政疏失與責任。
- 三、其餘洽悉。

案由十一：儲金管理會函報 104 年度第 2 季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增(修)訂及分層負責明細表，報請公鑒。

決 定：修正後准予備查。

肆、審議事項：

案由一：有關儲金管理會 104 年度預算書暨業務計畫書，提請討論。

決 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